

四川省剧目工作室（四川艺术基金管理中心）

重庆市艺术创作中心文件

四川电影电视学院

川剧目发〔2024〕24号

关于举办 2024 川渝地区 戏剧编剧培训班的通知

四川省各市（州）文旅局、创办，省直文艺院团，相关高校；重庆市各区（县）文化旅游委，市级文艺院团，相关高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。强化川渝地区戏剧编剧人才思想政治引领，提升川渝地区戏剧编剧专业素养和创作能力，共同探索戏剧艺术新思路、新路径，运用时代审美讲好川渝故事，将举办“2024 川渝戏剧编剧培训班”，现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培训实施

主办单位：中国戏剧文学学会、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、重庆

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；

承办单位：四川省剧目工作室（四川艺术基金管理中心）、
重庆市艺术创作中心、四川电影电视学院；

协办单位：四川省艺术创作中心剧本孵化与教学基地；

二、培训时间

2024 年 12 月 2 日(星期一)至 12 月 6 日(星期五)

三、培训地点

四川电影电视学院（安仁校区）

四、报名要求

1.培训学员限定为四川、重庆中青年戏剧创作人员（50 周岁以下）。

2.四川各市州申报推荐名额 1 人，推荐人选需具有一定的戏剧创作、表演基础；

3.推荐学员由承办单位审定后通知参训。

4.参训学员在培训期间须遵守培训纪律，遵守安排，未经允许不得中途离开。

五、培训安排

培训内容：1.编剧创作理论、技巧和方法；

2.舞台艺术创作与生产、综合实践。

时间安排：学员于 12 月 1 日下午 15:00 报到，6 日下午结束培训，各项议程详细时间以及课时安排以学员手册中信息为准。

六、费用说明

学员食宿、培训费用由组织方承担，学员往返路费、差旅费由其所在单位承担或自理。

七、其他

（一）四川省剧目工作室(四川艺术基金管理中心)、重庆市艺术创作中心将对学员报名资料进行审核，择优录取，未录取者不再另行通知。

（二）各单位填写推荐参训人员回执表,加盖公章。四川学员请于2024年11月22日17:00前报四川省剧目工作室(四川艺术基金管理中心)邮箱 Jms8612@163.com，重庆学员请于2024年11月22日17:00前报重庆市艺术创作中心邮箱 jlmvp@qq.com。学员报送回执表时，请将pdf格式文档和word格式文档同时发送至邮箱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报名联系人：

四川省剧目工作室(四川艺术基金管理中心)

张力潮（18308176122）

重庆市艺术创作中心

蹇蕊（17623144494）

附件：“2024川渝戏剧编剧培训班”推荐参训人员回执表”



2024年11月18日

附件

“2024 川渝戏剧编剧培训班”推荐参训人员回执表

推荐单位：（盖章）

姓名	性别	出生 年月	单位	职务 职称	联系 电话	邮箱	备注

注：各单位填写推荐参训人员回执表,加盖公章。四川学员请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 17: 00 前报四川省剧目工作室(四川艺术基金管理中心)邮箱 Jms8612@163.com，重庆学员请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 17: 00 前报重庆市艺术创作中心邮箱 jlmvp@qq.com。学员报送回执表时，请将 pdf 格式文档和 word 格式文档同时发送至邮箱。